

良缘 因你而定

典心
著



看书扫这里

和阅读方式：

编辑短信 按良缘因你而定 发送至 10656080
手机也能随时随地阅读本书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字：01-2014-083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良缘因你而定 / 典心著. -- 北京：现代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5143-3925-3

I. ①良… II. ①典…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172315号

北京水木双清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全球全版权运营专家）
经本书著作人典心女士独家授权全权处理与本书版权相关的所有事宜。

更多合作，敬请联系：qiu@gwrep.com

良缘因你而定

作 者 典 心 著
责任编辑 崔晓燕 袁子茵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兼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信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mm 1/32
印 张 7.75
版 次 2015年9月第1版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3925-3
定 价 26.0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目 录

楔 子 / 001

事实证明,等待无用,
这只鹰即将展翅飞去。

第一章 / 004

她的秋波,像是一
把最柔最软却又最锋利
的剪。

第二章 / 016

每次他离开之后,她
的心里头,不知道为什么,
就会觉得淡淡惆怅,睡惯
了的精美屋宇,感觉变得
好大、好空。

第三章 / 029

人潮拥挤,他的大手
始终护着她,没让任何人
挤着她。

第四章 / 042

光滑丰润的黑发,圈
着娇嫩小脸,他能看见她
微启的红唇,是那么的柔
嫩,诱人……

第五章 / 054

他贴靠在她背上的胸
膛,散发着灼人的热度,
握着她的大手轻抚,说话
的时候,胸膛会隐约地震
动着。

第六章 / 068

京城里的万家灯火齐
亮,敌不过她的嫣然一笑;
春季里的百花乍然谢落,
敌不过她的悠悠一叹。

第七章 / 083

蓦地,她绽开笑靥,
那一笑仿佛让夜色都亮
了起来。

第八章 / 096

再一次地,他伸出双
手,搂住了柔弱的她,无
声给予帮助。

第九章 / 109

这么多年来，他第一次、第一回，如此清楚地表达他的情意。

第十章 / 120

一声低咆，如炸药似地爆了出来，传遍全场每一只耳朵里，叫所有人更加噤若寒蝉。

第十一章 / 135

被拒婚之后，她羞愤离家、下落不明的消息，很快就传开。

第十二章 / 149

她任由小舢板被拖着，往不知名的方向前进，再也不看那个可恶的男人一眼。

第十三章 / 160

她的娇羞也能引得他狂乱，他的温柔也能叫她泣嚷，天地之间仿佛只剩下他们两人，凡尘俗事都消弭无踪。

第十四章 / 174

他将她的手，握得更紧了些，贴着她不言不语，听着她软软的声音，告诉他的每一言、每一句。

第十五章 / 187

刹那之间，罗梦一颗心微微的发热，缠心绕身的思念，变得更深更紧，让她难以呼吸。

第十六章 / 199

沈飞鹰握紧双拳，全身紧绷如铁石，脸色苍白似雪，倾听着一切、看顾着一切。

第十七章 / 213

罗梦低下头来，将心爱的男人紧拥，哭着哭着，最后才笑了。

第十八章 / 226

那个高大伟岸的男人，率众兵临城下，局势在此人出现时，总会为他而翻转，随着他心想而事成。

尾 声 / 236

飞鹰展翅，美人相随，从此恩恩爱爱，天下太平。

楔子

春城无处不飞花。

粉的桃花、黄的连翘、红的月季，触目所及皆是姹紫嫣红。

几日前还整树含苞的木莲，今日也开了花，每朵都有瓷碗大小，白里透着淡淡暖黄，色泽如上好的和阗美玉。

只是，与站在庭院中的美人一比，所有花儿都相形失色。

她发若流泉，一身轻丝衣裙，出尘脱俗，飘逸雅致。衣上纹绣，初看时是白衣，细看时才知典丽非凡，绣着盛开的白牡丹，钮扣做成蝴蝶形状，蝶翅金镶银绕，精致细巧。

从晌午时分，罗梦就走入庭院，静静站着、等着。

任凭春风吹拂而过、喜鹊穿堂啁啾、花香阵阵袭人，她全都不理睬，一双美瞳只望着月洞门。

“大小姐，喝盏茶润润喉。”丫鬟劝道。

她摇头。

“大小姐，护国公主派人送来金糕，让大小姐品尝。”酸甜的金糕，红润中透着金黄，煞是诱人。

她也摇头。

“大小姐，春风仍有些寒，请您添件衣裳。”

她还是摇头，依旧专心等待。

等待，最是磨人。

况且她已经等了那么久。

花儿并蒂而开，蝴蝶成双成对，连天上的明月，都有星儿相伴，而她却还是形单影只。

日渐偏西，天色渐渐暗了，当日光消逝，更觉春寒料峭。她纤细的双手，环抱单薄的身子，轻轻颤抖。

“大小姐，晚膳已经备妥了，您请趁热用膳吧！”丫鬟又来劝，神情语气满是心疼与不舍。

“我要等他回来。”罗梦终于开口。这么多年以来，她越来越依恋他的陪伴，一旦不见他的身影，就会茶不思、饭不想。

她清楚他的行踪。

每隔一句，沈飞鹰就会前往宰相府，与当朝宰相公孙明德对弈，不论阴晴雨雪，约期从来不改。

“他今日去得比较久。”罗梦喃喃自语。

不，不只是今日。其实，近期几个月来，他逗留宰相府的时间，逐渐变得越来越久，这也代表着他与公孙明德，所谈的事情比往常更多。

他是鹰，而大风堂罗家是他多年的落脚处。她原本以为，只要耐心地等待，总能守得云开见月明，如愿与他结为连理。

柔若无骨的小手，探进衣袖里，握住一张字条。仅仅是触着，她就觉得手心烫得发疼，纸条上的墨痕，字字都比烈火更灼人。

昨日，她就收到字条，上头写的消息，犹如晴天霹雳，让她乱了心绪，整夜辗转难眠。

她错了。

事实证明，等待无用，这只鹰即将展翅飞去。

罗梦望着月洞门，暮色已渐浓，袖中的小手，更紧了一些。
是了，等待无用，她不能只是等待，否则只能为他的离去而心碎。

不论付出任何代价，她都要留住沈飞鹰。

主意既定，静候许久的窈窕身子终于转了过来，提裙穿过庭院，踏上石阶往厅内走去。

她不再等待。

罗梦决定。

该是行动的时候了！

第一章

春风徐徐，刚开的木莲，才几日就凋谢。

凋谢的时候，花瓣仍是鲜妍，带着淡淡香气。精致的庭园美不胜收，处处讲究，栽种着奇花异草。建筑更是由金丝楠木搭盖，遍地铺满细致澄砖。门庭宽阔、守卫森严的宅邸，是大风堂堂主的住处。

不过，就算是无人守卫，院门大开也没人胆敢横闯进来。

最主要的原因，是罗家经营镖局生意，刀剑无眼，说不准何时会有人上门寻仇或找麻烦，寻常百姓不愿意蹚浑水，往往有多远就闪多远，不愿意惹来血光之灾。

但是，这儿并非一直是门前冷落车马稀。罗家的大门前，也曾车如流水马如龙，登门求亲的人，多到快将门槛踏平。

可五年多前，如平地惊雷般，淫贼杜峰胆大包天，污辱了天下第一美人，罗梦名节就此被毁，求亲的人潮这才断绝。

并不是人们嫌她清白不再，而是怜她受到惊吓，谁都舍不得再相逼。爹爹更是防得密不透风，怕她再受惊扰，绝口不同人谈婚事，求亲的事就这么搁下，延宕到了如今。

罗家的高墙里，宅邸的主宅中，有间气派恢宏的大厅。

白昼时分，大镖师们各司其职，不是去送镖，就是到玄武大街上的铺面帮忙。此时大厅里只有两个男人，正忙于议事，桌上堆满卷宗。

相较于一身苍衣的上官青云，沈飞鹰更显英华内敛，一言一行皆不动声色，不论再繁杂的事，经他几句言简意赅的解释，就能条理分明。

“大运河从南至北，水路畅通，严家船队最多，就算不属于严家，也会礼让三分，安全性最高。”他穿着白色宽袖劲装，指着一张摊开的地图，分析图上红黑交错的复杂路线。

“但是，水路对镖局来说，利润相对较低。”上官青云接话。

“没错。”他点头，指点向地图别处。“走陆路的风险虽高，但是堂内镖师，都能独当一面，只有漠北、荆南等处，必须由大镖师押阵。”

“大风堂上通官、中联商、下识匪，天下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即便是漠北或是荆南，对镖师们也非难事。”上官青云对兄弟们的武艺，有绝对的信心。

沈飞鹰抬起头来，一字一句，说得斩钉截铁。

“安全，最是重要。”

“总管说得是，无论任何事，的确都难保万无一失。”上官青云点头，对总管的敬佩，又多添了几分。

沈飞鹰心思缜密，非一般人能及，办事能力又在武艺之上。他虽是总管，但事实上大风堂内外，不论大小事情，早已全由他经手。堂主罗岳乐得清闲，过得逍遥自在。

事实上，他不仅将大风堂管理得井井有条，在他的经营之下，镖局规模更日益壮大，朋友对他心悦诚服，敌人则对他忌惮三分。

不仅如此，爱慕他的女子，更是不计其数……

想到这里，上官清云的视线，若有所思地望向一旁，落在厅内主位右边的精致圈椅上头。

那张圈椅用料上乘、工艺极其贵巧，冬铺白狐皮毛、夏铺丝绸软垫。往常议事时，罗梦就会坐在圈椅上，深情凝望着沈飞鹰。

但是，这会儿，圈椅上却空空荡荡。

“怎么了？”不需抬头，沈飞鹰也能察觉，对方已分了心。

“这些日子以来，大小姐时常都不在府里。”这些年来，大伙儿嘴上没说，但眼里可都瞧得一清二楚，看出罗梦对沈飞鹰一往情深。

偏偏，聪明过人的总管对这件事，就像是盲了眼、聋了耳，让所有人看了都心里发急，对罗梦更加怜惜不舍，全都恨不得将当初那个淫贼，活生生碎尸万段，为罗梦报仇。

沈飞鹰仍旧望着地图，不论表情或动作，都平静如一潭深水。

“她去了龙门客栈。”

对罗梦的行踪，他总是掌握得一清二楚，从无半点遗漏。

往日不论何时，她绝大部分的时间，都会跟在他身旁，以柔情似水的双眸，凝望他的一举一动。

这些年来，他越来越少望向她的双眸。

天下第一美人的称号，绝非溢美之词。罗梦太美，美得让人心软、心怜、心疼。

她的秋波，像是一把最柔最软却又最锋利的剪。任何男人遇着她的眼，就像是遇着了剪刀的布，全都要乖乖就范，无论是怒气、霸气还是杀气，全都心甘情愿，被剪得粉粉碎碎……

沈飞鹰暗自庆幸，只要再忍耐一些日子，他的意志力就不需要再承受如此严苛的考验。

上官清云转而看着厅外，小心斟酌用词，才谨慎道：“总管，大小姐这阵子总是去龙门客栈，走得实在太勤，而且都待到傍晚才回来。您需不需要去瞧瞧？”

回答很简单。

“她安全无虞。”

“但是，龙无双——呃，我是说护国公主——惊世骇俗的行径，可是京城里出了名的。大小姐心性单纯，要是被教坏就不好了。”他很担心啊！

沈飞鹰的回答，还是平静如常。

“她们从小就情同姐妹，若是会被教坏，也老早就迟了。”

“虽说如此，但是，总管您还是去看看的好。”上官清云不肯放弃，再三力劝，殷勤之中还透着焦急。

沈飞鹰极为缓慢地抬起头来，深不见底的黑眸，仔细望着好友。相识多年以来，他几乎不曾见过，凡事从容的好友，脸上露出如此尴尬的神情。

“有话直说。”他微微眯眼，猜出事有蹊跷。

上官清云重重叹了一口气。

“我刚回来时，听到一个传闻。”

不祥的预感，隐隐浮现心中。

沈飞鹰问得一针见血。“关于什么？”

“召妓。”

“谁召妓？”

“护国公主。”上官清云说出答案，满脸无奈。“她在龙门客栈里召妓。”

繁华京城，富甲天下。

什么？嫌这句瞧得腻了？

行，换个说法。

繁华京城，是靠着各方势力均衡，才能富甲天下。

走明路子的，有严、钱二家，商业版图辽阔无边，兼而与几大商家，不是有姻亲关系，就是早已合作多年。不论任何商事，只要是能赚钱的，严、钱两家都有参与，绝对不会缺漏。

走暗路子的，有罗家的大风堂镖局，江湖上侠义之人敬重、匪类之徒恐惧，名声传遍五湖四海。

至于宰相府嘛——宰相府非明非暗，却也既明既暗。

因为，宰相是个官。

当朝宰相公孙明德，家中五代四相，乃国之栋梁，辅佐皇上日理万机，忠心为国，竭力保全天下之太平。

然而，座落于玄武大街上，外观金碧辉煌，屋内菜肴飘香、美酒醇厚，用料最精、烹调最讲究，让饕客们趋之若鹜的龙门客栈，偏偏就是三不管地带，却还能得到三方关照。

胆敢直闯龙门客栈的人，天下屈指可数，而沈飞鹰就是那少数之一。

他扔下上官清云，与所有待办的大小事情，用最快的速度，亲自驾着马车来到龙门客栈。

马车才刚停下，他足尖点地，转眼就上阶入门。

客栈里头摆设奢华，不论是桌椅，或是碗筷器皿，都是最上好的。饕客们享受佳肴美酒，赞叹不已，只差没把舌头也给吞下去。

只是，不论再美味的佳肴、再珍贵的美酒，沈飞鹰都视若无睹，脚下速度不减。客栈里的众人只见白影闪过，他已奔上

二楼，直闯僻静之处，那不对外开放的特等席。

特等席外垂着珠帘，从内往外能看得清清楚楚，从外面却看不清什么，此刻只听得女子们的笑声，一阵接着一阵传出，非但是安全无虞，还快乐得很，讨论得正热烈。

“你是说，只要这么做，就能让男人‘束手就擒’？”

“此种姿势最是销魂。”

“是他销魂，还是我销魂？”

“两者皆能。”

“这姿势看来好难。”发问的女子说着。

特等席外，站着一个黑衣男人，背负大刀，满脸阴鸷地把守着。他眼角抽搐，听着这些对话，比死更难受。

沈飞鹰略略颌首，在门外站定，却听见最熟悉的女声，柔软的、甜甜的，如好学的学生般提议。

“多练练应该就好了。”那声音无比悦耳，语气很是认真。

“不如，我们各拿一本回去，在床上练习看看？”

倏地，以冷静自制闻名的大风堂总管，脸色变得铁青，大手冲动地一撩，珠帘瞬间被掀开，席内笑语乍停。三个风情各异的美丽女子，全都抬头望着他，唇边笑意未褪。

“扫兴的家伙来了。”龙无双从容说道，慢条斯理地端起茶碗，以茶盖拂了拂香茗，知道他迟早会到。

坐在锦褥中的罗梦，慢半拍地抬起头来，柔声地唤着。

“沈总管，你怎么来了？”她白嫩的小手里，还握着一本书，瞧书况已被翻阅过许多次，书页上满是男女交欢的图画。

他瞪着那本书，克制着将书抢过来彻底撕个粉碎的冲动。

“沈总管，你哪里不舒服吗？”罗梦的笑颜，被担忧取代。她站起身来，走到他身边，扬起小手探来。“你的脸色好糟。”

柔嫩肌肤触及男性脸庞的前一瞬，他及时闪开，避开肌肤之亲。

“属下没事。”他咬牙说道，竭力重拾冷静。

“喔。”

罗梦轻声应着，因为他的拒绝，那张美得使人窒息，吹弹欲破的娇靥，流露出深深的遗憾与落寞。

龙无双搁下茶碗，刻意重重叹气，虽是自言自语，声量却大得能让众人听得一清二楚。

“唉，不解风情的家伙，再怎么用心、用力，都是浪费时间。”她一边说着，一边挑了颗蜜腌梅子，丢进小嘴里。

罗梦听入耳里，双眸深深地望了沈飞鹰一眼，一反常态的若无其事，语音柔柔的对她介绍席内另一名风姿妩媚的女子。

“这位，是芙蓉院的花魁，楚怜怜。”她轻声说着，对待风尘女子的态度，跟对待达官贵人，并没有半点不同。

楚怜怜袅袅起身，轻盈地欠了一福，笑意甜甜。“久闻沈总管大名，今日总算有缘相见，实在是小女子的福分。”

“说得真好听。”龙无双有些讥讽。

“说好听点，可也是非常重要的呢！”楚怜怜媚眼一抬，娇媚轻笑，不忘多加指导。

“原来如此。”

罗梦点头，将手中书册，翻到最前面的空白处，用最无辜的表情，望着身旁高大健硕的男人。

“沈总管，能请你去帮我找笔墨吗？”她眨了眨眼，轻声细语的说道。“楚姑娘说的话，我都想记录下来。这些天来，她教了我许多，要是再不记下来，我怕自个儿会忘了。”

顺畅绵密的呼息，略略一停，才又恢复过来。

“大小姐，该回去了。”他坚定地说着，决心在最短的时间内，就将她带离此地，避免再听到更多，让他极可能失去理智的话语。

她露出讶异的神情，仍站在原处，留恋得不肯举步。

“天色尚早，我可以晚些再回去。”她笑得好甜，诚挚地诉说。“而且，我还想多听些，增广见闻。”

沈飞鹰用最严格的语气，说出两个字。

“不行。”

瞬间，她的小脸上，露出一种奇异的神采，仿佛在学习着一件新事物，比刚刚听着花魁传授房中术时更专心。

“这是你第一次跟我说不行。”

他表情一僵，难得变了脸色，只是侧过身，朝门外伸手，又重复说道：“大小姐，该回去了。”

罗梦瞅着他，再瞅着他，停顿了几个呼吸的片刻。

一室沉寂。

他垂下了眼，但仍一脸铁青，态度虽异常恭敬，但也同样坚持。

那只手，就这么停在半空中，一动也不动。

知道他不可能退让，罗梦才回过头，望着特等席里另外两个女人，露出饱含歉意的笑。“对不起，有人催着，难免损了兴致，我先走一步。”

“走吧，你去忙你的，我还要问更清楚些。”龙无双没有拦人，大方地挥挥手，任由好友离席，不等珠帘垂下，就再度发问。“非得说好听话吗？每次吵架后的夜里，他就会变得更……”

关于夫妻闺房的谈话，随着罗梦与沈飞鹰步出特等席，沿

着雕花栏杆往楼梯走去时，渐渐从清晰变得模糊，终于再也听不见。

来到阶梯前，他习惯性地先走一步，下意识保护着，不让她有任何机会绊着，受到一丁点儿的伤害。

罗梦伸出细嫩的小手来，轻轻搭上他等候的前臂。她的纤弱与他的强壮，形成强烈的对比。

“沈总管，我明日还要再来。”她甜声轻语，即使差距一阶，仍旧需要抬头，才能看进他的眼里。“我还想要多听几次，你对我说‘不行’。”

他全身僵硬，咬紧牙关，才没有泄露出心中情绪，沉默的扶助她走下阶梯，穿过原本热闹滚滚，却因为她的出现，而变得寂静的大厅。

当两人踏出大厅，人们的窃窃私语，才如涟漪般，一波一波地漾开。

他们都惊艳于她的绝色。

他们也都记得，她曾经被淫贼所辱。

在众人的注视下，罗梦提裙踩上马车的木梯，借助沈飞鹰的搀扶，娇弱无力地坐入马车里。车里铺着软褥，还有为了御寒，搁着炭火的小小暖炉。

沈飞鹰先放下织着牡丹的枣红色彰绒轿帘，隔绝寒风入侵，免得冻着了轿子里的娇贵人儿，确定她被保护得暖暖的，才坐在车驾上，在玄武大街上扯缰回马，往罗家的方向走去。

马蹄轻踏，在石砖上“哒哒”有声，日光照着彰绒轿帘，帘上牡丹宛若盛开。

只是，才过了一会儿，罗梦就从内掀起轿帘，探出绝美的脸儿，稍稍倾身上前，在他耳畔之后唤着。